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兰溪市皮肤病防治站（采购人） 的 兰溪市皮肤病防治站皮肤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jhpj-lxspfbfzz2024136900053】（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兰溪市皮肤病防治站皮肤医疗设备采购项目——LED光谱治疗仪（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徐州市科诺医学仪器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81 人，营业收入为 12115.61 万元，资产总额为 14022.6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兰溪市皮肤病防治站皮肤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多功能激光光电平台（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重庆半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60 人，营业收入为 13791.24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359.56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3. 兰溪市皮肤病防治站皮肤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生物显微镜（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仪景通光学科技（广州）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16 人，营业收入为 144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56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杭州一诺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16日